

证券代码：002680

证券简称：黄海机械

公告编号：2013-025

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3年11月9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1月9日（星期六）上午10：00

3、会议召开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开发区新建东路1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股权登记日：2013年11月4日（星期一）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11月4日下午15:0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虞臣潘先生为公司董事；

1.2、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刘良文先生为公司董事；

1.3、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王祥明先生为公司董事；

1.4、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晓西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5、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英姿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本次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选举分开，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刘际梯先生为公司监事；

2.2、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赵旭岳先生为公司监事。

本次监事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

3、《关于修订〈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关于修订〈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三、参加会议办法

1、登记时间：2013年11月5日（上午8:00—11:30，下午14:30—17:00）

2、登记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开发区新建东路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

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在2013年11月5日下午17:00前送达公司，并电话确认）。

(4)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到现场。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王祥明 李莉

3、联系电话：0518-85383039 传真：0518-85383039

4、邮政编码：222062

五、备查文件

1、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0月19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委托人)现持有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海机械”)股份_____股，占黄海机械股本总额的____%。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理本人出席黄海机械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选举非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股）		
1.1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虞臣潘先生为公司董事			
1.2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刘良文先生为公司董事			
1.3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王祥明先生为公司董事			
	选举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股）		
1.4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晓西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5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英姿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同意票数（股）		
2.1	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刘际梯先生为公司监事			
2.2	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赵旭岳先生为公司监事			
3	《关于修订〈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修订〈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关于修订〈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	《关于修订〈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投票说明：

1、议案一、议案二、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所谓累积投票制，是指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或监事时，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乘以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之积，选举中实行一权一票。出席会议

的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全部投向一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分散投向多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开投票选举。

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3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2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2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监事候选人。

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对某一位或某几位候选人集中或分散行使的表决权总数多于其拥有的全部表决权数时，该股东的投票无效；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对某一位或某几位候选人集中或分散行使的表决权总数不多于其拥有的全部表决权数时，该股东的投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放弃表决权。

2、议案三、议案四、议案五、议案六、议案七、议案八：在“表决意见”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表示。

3、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深圳股票帐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